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慧球科技（重庆）有限公司（暂定名，待工商部门核准，以下简称“重庆慧球”）；

●投资金额和比例：注册资本 875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7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80%；

●特别风险提示：首先，目前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尚处于市场开拓过程中，存在不确定因素，子公司设立后，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和市场等方面的风险；其次，《共建合同》项下项目涉及的国有资产处置及股份转让需经国有资产相关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并履行相关程序。另外，子公司的设立尚需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公司拟与重庆两江新区管委会签署《智慧金融&智慧政务共建合同》（以下简称“《共建合同》”）。根据《共建合同》，公司与重庆两江新区管委会下属重庆云计算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计算公司”）通过合资合作方式，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子公司，以建成智慧金融系统、智慧政务系统等智慧城市项目，至投产状态并负责业

务运营。公司拟与云计算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重庆慧球，注册资本 875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7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80%；云计算公司出资 1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

(二)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重庆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所涉及的金额超出董事会审批权限，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一)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顾国平
- 3、注册资本：39,479.3708 万元人民币
- 4、注册地：广西北海市
- 5、经营范围为：通信技术、信息科技、计算机、电子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计算机网络工程,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 通讯器材、自动化控制系统的销售、设计、安装及售后服务(以上项目不含互联网上网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重庆云计算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重庆云计算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原诚
- 3、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 4、注册地：重庆市
- 5、经营范围为：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国内多方通信服务业务、国内因特网虚拟专用网业务和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和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

信息服务)。(按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及期限从事经营)对两江新区云计算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服务、技术运营、资产管理;电子商务平台的数据处理与存储服务;研发、开发、生产、制造(包括委托加工)包括计算机硬件、软件及外围设备、相关配套系列产品成本、零部件在内的电子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与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工程设计、设备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网络产品、多媒体产品、电子信息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通讯产品(不含无线电地面接收设备及发射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以及相关的计算机应用系统、通讯工程系统的安装及维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企业营销策划;会展服务;水、电、气、通讯、电视等公用事业代缴费服务;电信设备及器材;计算机软硬件、网络设备销售、租赁。(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经批准的项目,应当依法经过批准后方可经营)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慧球科技(重庆)有限公司(暂定名,待工商部门核准)

1、法定代表人:顾国平

2、注册资本:人民币捌仟柒佰伍拾万元

3、注册地:重庆市

4、经营范围:网络带宽和机房环境的租用服务;云计算数据中心;智慧政务系统运营;智慧金融系统运营;金融大数据产业基地;大数据结算中心等。

5、股权结构及出资方式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 出资额	占注册资 本的比例	出资方式
1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	80%	货币
2	重庆云计算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750	20%	货币与实物
合计		8750	100%	—

云计算公司出资 1750 万元，占股比 20%，重庆慧球注册成功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首期 50 万元货币出资实缴，余下注册资本由云计算公司于合同签署之日起一年内以公司认可的实物完成出资实缴；公司出资 7000 万元，占股比 80%，其中重庆慧球注册成功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 300 万元货币出资实缴，剩余 6700 万元出资在首次出资后三个月内按项目进度实缴。

以上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出具的核准书为准。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重庆慧球设立并完成首期注资后的适当时机，由云计算公司、公司以及相关单位以现金、实物资产等方式将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至 32773 万元。项目公司在适当时机启动增资扩股相关程序，在启动增资扩股程序后一个月内通过合法程序完成产业园基础设施的资产评估，以此作为作价入股的参考依据，并应在增资的资产或资金到位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增资扩股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增资具体金额以及各方在项目公司中具体出资金额和持股比例视资产评估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2、为使项目公司进一步适应市场化运作，双方同意公司通过合法方式有步骤的购买云计算公司在项目公司的股权。自项目开始建设之日起三年内，公司将以现金方式通过合法方式购买云计算公司在重庆慧球中的股权；云计算公司最终在重庆慧球的股权仅保留 10%。

其中，国有资产处置及股份转让需经国有资产相关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并履行相关程序。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拟与重庆两江新区管委会签署《智慧金融&智慧政务共建合同》。根据《共建合同》，公司与重庆两江新区管委会下属重庆云计算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通过合资合作方式，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子公司，以

建成智慧金融系统、智慧政务系统等智慧城市项目，至投产状态并负责业务运营。

六、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设立子公司是为了把握当前智慧城市领域的建设机遇，完善公司的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保证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拓宽公司的盈利渠道。本次子公司的投资设立，暂时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子公司的设立尚需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

2、目前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尚处于市场开拓过程中，存在不确定因素，子公司设立后，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和市场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3、《共建合同》项下项目涉及的国有资产处置及股份转让需经国有资产相关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并履行相关程序。

八、其它事项

备查文件：《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一日